

副本
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動部 函



1130205185A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
11樓

承辦人：莊昊翰

電話：02-89956666 分機：8148

電子信箱：seventinb@osha.gov.tw

70443  
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5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授字第113020518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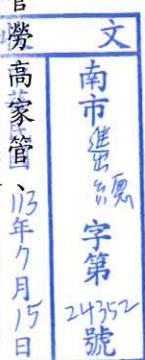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認可貴中心為辦理說明二所列機械設備器具型式檢定業務之  
型式檢定機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案陳貴中心113年5月9日金創字第1130008492號函及113年6月26日金創字第11300111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中心經本部審查結果符合「木材加工用圓盤鋸」、「動力堆高機」、「研磨機」及「研磨輪」之機械設備器具型式檢定業務。
- 三、檢送本部113年7月8日勞職授字第1130205185號公告如附，貴中心於認可有效期間，應遵守「機械設備器具型式檢定作業要點」及相關法令規定，辦理型式檢定業務，如經查核有不符合認可條件或違規情事者，將依該要點規定命令暫停辦理型式檢定業務、撤銷或廢止全部或一部之認可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

副本：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署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國防部軍備局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、臺南市職安健康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

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流體傳動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建設機械協會、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、台灣鋸接協會、台灣省工業會、台北市工業會、新北市工業會、台中市工業會、台南市工業會、高雄市工業會、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裝飾燈泡燈串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機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手工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五金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防爆電氣協會、台北市五金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五金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五金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五金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五金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商業總會、臺北市商業會、新北市商業會、臺中市商業會、台南市商業會、高雄市商業會、台灣德國萊因技術監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、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、財團法人產業安全技術中心、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中華產業機械設備協會、台灣堆高機代理暨製造商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堆高機同業安全管理聯合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

部長何佩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決行